



中国药科大学 电梯维保服务项目

招标文件

采购代理机构编号：XHTC-FW-2021-0226

校方编号：DCFPZB023210399

采 购 人：中国药科大学

采购代理机构：新华招标有限公司

2021-04



目 录

目 录.....	2
第一章 投标邀请（招标公告）.....	3
第二章 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7
第三章 投标人须知.....	12
第四章 合同文本格式.....	25
第五章 采购需求.....	35
第六章 评标方法及评标标准.....	40
第七章 投标文件格式.....	48



第一章 投标邀请（招标公告）



投标邀请（招标公告）

项目概况

中国药科大学电梯维保服务项目的潜在投标人应在南京市建邺区西城路 300 号君泰国际大厦 C 座 3 楼获取招标文件，并于 2021 年 5 月 17 日 14 点 00 分（北京时间）前递交投标文件。

一、项目基本情况

项目编号：XHTC-FW-2021-0226

DCFPZB023210399

项目名称：中国药科大学电梯维保服务项目

采购方式：公开招标

预算金额：96 万元/三年

最高限价：无

采购需求：

项目名称	简要规格描述或项目基本概况介绍（采购需求）	用途	预算金额（万元）
中国药科大学电梯维保服务项目包一	中国药科大学玄武门校区电梯维保服务	电梯维保	24
中国药科大学电梯维保服务项目包二	中国药科大学江宁校区电梯维保服务项目	电梯维保	72

合同履行期限：三年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

二、申请人的资格要求：

（一）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1. 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营业执照等证明文件；
2. 财务状况报告，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相关材料；
3. 具备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证明材料；



4.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 3 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
5. 具备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的证明材料。

(二) 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

1.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中标后不允许转包、分包；
2.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同时参加本项目同一包的投标；
3. 为本项目某包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供应商，不得参加该包的投标。
4. 投标单位须持有效期内的《中华人民共和国特种设备安装改造维修许可证（电梯）》B 级或 B 级以上；或提供有效期内的《中华人民共和国特种设备生产许可证》（许可项目涵盖：电梯安装（含修理）；许可子项目含：曳引驱动乘客电梯（含消防员电梯））；以上两证提供其一即可。

三、获取招标文件

时间：2021 年 4 月 25 日至 2021 年 4 月 30 日，每天上午 9:00 至 11:00，下午 14:00 至 16:00（北京时间，法定节假日除外）

地点：南京市建邺区西城路 300 号君泰国际大厦 C 座 3 楼

方式：需携带法人代表授权书原件及被授权人身份证复印件加盖公章。招标文件售价 500.0 元/份。文件售后不退。未向代理机构购买招标文件并登记备案的潜在供应商均无资格参加投标。

售价：招标文件售价 500.0 元/套。购买招标文件的费用无论何种原因或中标与否均不予退还。招标文件电子版与纸质招标文件，有同等法律效力。

四、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开标时间和地点

截止时间：2021 年 5 月 17 日 14 点 00 分（北京时间）

开标时间：2021 年 5 月 17 日 14 点 00 分（北京时间）

地点：南京市建邺区西城路 300 号君泰国际大厦 C 座 3 楼新华招标有限公司开标室

五、公告期限

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 5 个工作日。



六、其他补充事宜

本公告在中国药科大学招投标办公室网站发布。

投标文件递交时间：2021 年 5 月 17 日 13:30（北京时间）至 2021 年 5 月 17 日 14:00（北京时间）。逾期提交的投标文件恕不接受。

采购项目需要落实的政府采购政策：节约能源、保护环境、扶持不发达地区和少数民族地区、促进中小企业发展、支持监狱企业发展、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信用担保等。

七、凡对本次采购提出询问，请按以下方式联系。

1. 采购人信息

名 称：中国药科大学

地 址：南京市江宁区龙眠大道 639 号

联系方式：陆老师，025-86185029

2. 采购代理机构信息

名 称：新华招标有限公司

地 址：南京市建邺区西城路 300 号君泰国际大厦 C 座

联系方式：钱先生，025-83715090

邮 编：210019

E-mail: xinhuaazhaobiao@qq.com

3. 项目联系方式

项目联系人：钱宇

电 话：025-83715090



第二章 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本表是对投标人须知的具体补充和修改，如有矛盾，应以本表为准。

条款号	内容
说明	
1.1	资金来源：财政资金
2.1	采购人名称：中国药科大学 详细地址：南京市江宁区龙眠大道 639 号 联系方式：陆老师，025-86185029
2.2	采购代理机构名称：新华招标有限公司 地址：南京市建邺区西城路 300 号 电话：025-83715090 联系人：钱先生
2.5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中标后不允许转包、分包。
19	项目名称：中国药科大学电梯维保服务项目 项目编号：XHTC-FW-2021-0226 DCFPZB023210399
投标报价和货币	
12.1	投标报价：最终报价（包含按招标文件要求提供货物及服务并送至采购人指定地点的全部费用）
13.1	投标货币：人民币
投标书的编制和递交	
14.1	投标人资格标准： 1) 供应商应当具备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第一款规定的条件，提供下列材料： （一）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营业执照等证明文件； （二）财务状况报告，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相关材料； （三）具备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证明材料； （四）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 3 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 （五）具备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的证明材料。



	2)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中标后不允许转包、分包; 3)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 不得同时参加本项目同一包的投标; 4) 为本项目某包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供应商, 不得参加该包的投标; 5) 投标单位须持有效期内的《中华人民共和国特种设备安装改造维修许可证(电梯)》B级或B级以上; 或提供有效期内的《中华人民共和国特种设备生产许可证》(许可项目涵盖: 电梯安装(含修理); 许可子项目含: 曳引驱动乘客电梯(含消防员电梯)); 以上两证提供其一即可。
16.1	标包一投标保证金金额: 人民币 1300 元(大写: 壹仟叁佰圆整) 标包二投标保证金金额: 人民币 3800 元(大写: 叁仟捌佰圆整) 投标保证金和服务费银行及帐号: 开户单位: 新华招标有限公司 开户银行: 广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科学园支行 帐号: 6232593799003359141 汇款时需备注: XHTC-FW-2021-0226 保证金 投标保证金应在投标截止时间前递交到新华招标有限公司。
16.2	投标保证金形式: 电汇、支票、汇票、本票或者金融机构、担保机构出具的保函等非现金形式, 建议各投标单位优先采用电汇方式递交投标保证金。投标保证金必须在投标截止时间前递交到新华招标有限公司。 投标保证金有效期与投标有效期一致。
17.1	投标有效期: <u>90</u> 天
18.1	投标文件份数: 开标一览表 1 份, 正本 1 份, 副本 5 份, U 盘电子版 1 份(不退)。投标人递交的电子版文件应包含纸质投标文件全部内容, 其中文本文件采用 DOC、RTF、TXT、PDF 格式; 图像文件采用 JPEG、TIFF 格式; 影像文件采用 MPEG、AVI 格式; 声音文件采用 WAV、MP3 格式。电子版文件的存储载体为 U 盘(为了便于区分, 在 U 盘表面粘贴单位标识, 如: 投标单位简称+招标编号后三位+包号)。
18.2	投标文件的正本需双面打印, 副本可采用正本的复印件(双面复印)。投标文件的装订: 使用 A4 纸左侧装订, 用不褪色的材料打印和/或复印, 使用不可拆卸



	装订（胶装）。
20.1	投标截止时间：2021 年 5 月 17 日 14:00（北京时间）
20.1	投标文件递交地点：江苏省南京市建邺区西城路 300 号君泰国际大厦 C 座 3 楼新华招标有限公司开标室。
23.1	开标时间：2021 年 5 月 17 日 14:00（北京时间） 开标地点：新华招标有限公司开标室。 地址：江苏省南京市建邺区西城路 300 号君泰国际大厦 C 座 3 楼 各供应商单位法人或授权委托代表参加开标大会，法人须持身份证原件，授权代表须持法人授权委托书和身份证原件，以供查验。
评标	
24.1	本项目评标委员会负责确定中标候选人名单（三名），由采购人确定排序第一的候选人为中标人。
24.2	评标方法：综合评分法
24.2.1	采购标的对应小微企业划分标准所属行业：其他未列明行业
24.4.5	最高限价：无
其它	
	招标文件中要求提供的资格证明材料等，均为企业法人提供，投标人如为事业单位法人、其他组织或者自然人，可提供符合要求的相对应的证明文件。 招标文件中要求加盖单位公章的，投标人如为自然人，自然人本人签字即可。
	采购人不接受供应商给予的赠品、回扣或者与采购无关的其他商品、服务。
	供应商对政府采购活动事项有疑问的，可以提出询问； 供应商认为采购文件、采购过程、中标或者成交结果使自己的权益受到损害的，可以在知道或者应知权益受到损害之日起 7 个工作日内，提出质疑。 1、接收质疑函的方式：供应商应提交书面质疑函，供应商应在法定质疑期内一次性提出针对同一采购程序环节的质疑。 2、供应商提出质疑应当提交质疑函和必要的证明材料。质疑函应当包括下列内容： 2.1 供应商的姓名或者名称、地址、邮编、联系人及联系电话； 2.2 质疑项目的名称、编号；



2.3 具体、明确的质疑事项和与质疑事项相关的请求；

2.4 事实依据；

2.5 必要的法律依据；

2.6 提出质疑的日期。

供应商为自然人的，质疑函应当由本人签字；供应商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质疑函应当由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或者其授权代表签字或者盖章，并加盖公章。

供应商委托代理人递交质疑函的，应提供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和代理人身份证复印件。授权委托书应当载明代理人的姓名、授权事项、具体权限、期限和相关事项。供应商为自然人的，授权委托书应当由本人签字；供应商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授权委托书应当由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签字或者盖章，并加盖公章。

3、联系部门：新华招标有限公司综合运营部 孙女士

4、联系电话：010-63905903

5、通讯地址：北京市海淀区莲花池东路 39 号西金大厦 8 层 809 室



第三章 投标人须知



投标人须知

一、说明

1. 资金来源

1.1 采购人已获得足以支付本次采购后所签订的合同项下的款项。

2. 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投标人、合格投标人

2.1 采购人：本招标文件中采购人为中国药科大学。

2.2 采购代理机构：本招标文件中采购代理机构是指受采购人委托组织招标的新华招标有限公司。

2.3 投标人

1) 投标人必须向采购代理机构购买招标文件并登记备案，未向采购代理机构购买招标文件并登记备案的潜在投标人均无资格参加投标。

2.4 合格投标人

1) 合格投标人是指依法通过资格审查的投标人。

2.5 联合体投标

2.5.1 两个以上的自然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可以组成一个联合体，以一个供应商的身份共同参加政府采购。

2.5.2 以联合体形式进行政府采购的，参加联合体的供应商均应当具备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的条件。采购人根据采购项目的特殊要求，规定供应商的特定条件，联合体各方中至少应当有一方符合采购人规定的特定条件。并应当向采购人提交联合协议，载明联合体各方承担的工作和义务。联合体投标协议应该在投标文件中提交。

2.5.3 联合体中有同类资质的供应商按照联合体分工承担相同工作的，按照资质等级较低的供应商确定资质等级。

2.5.4 以联合体形式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联合体各方不得再单独参加或者与其他供应商另外组成联合体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

2.5.5 联合体各方应当共同与采购人签订采购合同，就采购合同约定的事项对采购人承担连带责任。

3. 合格的货物和服务

3.1 合同中提供的所有货物及其有关服务，均应来自上述 2.4 条款所规定的合格投标人。



3.2 货物是指投标人按招标文件规定，须向采购人提供的符合招标文件要求的相关的货物。

3.3 服务是指招标文件规定的投标人须承担的与投标货物有关的辅助服务, 如运输、保险、安装、调试、技术培训、售后服务以及其他类似的义务。

4. 投标费用

4.1 投标人应承担所有与准备和参加投标有关的费用。不论投标的结果如何，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均无义务和责任承担这些费用。

4.2 无论招标结果如何，投标文件均不予退还。

5. 废标说明

在招标采购中，出现下列情形之一的，应予废标：

5.1 符合专业条件的供应商或者对招标文件作实质响应的供应商不足三家的；

5.2 出现影响采购公正的违法、违规行为的；

5.3 投标人的报价均超过了采购预算，采购人不能够支付的；

5.4 因重大变故，采购任务取消的。

二、招标文件

6. 招标文件构成

6.1 招标文件包括下列内容：

（一）招标文件的组成部分

第一章 投标邀请（招标公告）

第二章 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第三章 投标人须知

第四章 合同文本格式

第五章 采购需求

第六章 评标方法及评标标准

第七章 投标文件格式

（二）采购人所作的一切有效的书面通知都是招标文件不可分割的组成部分。

7. 招标文件的澄清

7.1 任何要求对招标文件进行澄清的投标人，均应以书面形式通知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对在投标截止时间 15 日以前收到的澄清要求应以书面形式予以答复，并将书面答复发给每个购买招标文件的投标人（答复中不包括问题的来源），必要时同



时在财政部门指定的政府采购信息发布媒体发布澄清公告。

8. 招标文件的修改

8.1 在投标截止时间 15 日前，无论出于何种原因，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可主动地或在解答投标人提出的澄清问题时对招标文件进行修改，修改的内容为招标文件的组成部分。

8.2 招标文件的修改将以书面形式通知所有购买招标文件的投标人，并对其具有约束力。投标人在收到上述通知后，应在 24 小时内向采购代理机构回函确认。

8.3 为使投标人准备投标时有充分时间对招标文件的修改部分进行研究，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可适当延长投标截止时间。并以书面形式通知所有购买招标文件的投标人。

三、投标文件的编制

9. 编制要求

9.1 投标人应认真阅读招标文件的所有内容，按招标文件的要求提供投标文件，投标文件应当对招标文件提出的要求和条件作出明确响应，并保证所提供的全部资料的真实性、完整性，以使其投标文件对招标文件做出实质性响应。

9.2 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有权随时检查投标人所提供的全部资料的真实性。如果发现投标人在投标资料中使用有虚假的证明材料的，由此所产生的经济责任和法律责任由投标人自行承担。

9.3 投标的语言

投标人提交的投标文件以及投标人与采购代理机构就有关投标的所有来往函电均应以中文书写，且以之为准。

10. 投标文件构成

10.1 投标人编写的投标文件应包括下列部分：

- 1) 资格证明材料部分：按照本须知第 14 条规定和第七章提供的格式提交。
- 2) 商务部分：投标书、开标一览表、投标分项（明细）报价表、商务条款偏离表、法人代表授权书等，按照本须知第 14 条规定和第七章提供的格式提交。
- 3) 技术部分：货物技术性能参数描述、招标文件技术需求部分要求提供的内容、综合说明、技术参数规格偏离表等。技术部分和商务部分可合订成一册。
- 4) 投标货物符合招标文件规定的证明文件及投标人认为需加以说明的其他内容。
- 5) 产品样本、图纸、安装示意图等。
- 6) 投标人应将投标文件详列目录装订成册，并填写“投标文件资料清单、目录、页码”，以便阅读。



7) 证明投标人履约能力的文件（本须知 14 条内容）

8) 本须知第 14 条内容

11. 投标文件格式

11.1 投标人应按招标文件第 10 条的内容与要求和第七章提供的格式编写其投标文件，投标人不得缺少或留空任何招标文件要求填写的表格或提交的资料。

11.2 投标人应将投标文件按第 10 条规定的顺序编排、并应编制目录、逐页标注连续页码，并装订成册。

12. 投标报价

12.1 投标人应在投标分项报价表上标明本合同拟提供货物/服务的单价和总价。

12.2 投标分项报价表上的价格应按下列方式分开填写：

- 1) 所提供设备的详细清单；
- 2) 报所供货物的单价；
- 3) 备品备件价（根据招标文件要求和货物技术状况列出质量保证期内必须的备品备件的清单和价格）；
- 4) 专用工具价；
- 5) 安装调试费用；
- 6) 为完成本项目的全部相关服务费用（包括但不限于培训费、技术服务费等）；
- 7) 货物运至最终目的地的运输、保险和伴随货物交运的有关费用；
- 8) 投标人须知前附表中列出的其他服务的费用；
- 9) 所有根据合同或其它原因应由投标人支付的税款和其它应交纳的费用都要包括在投标人提交的投标价格中。

12.3 投标人对每种货物只允许有一个报价，采购人不接受有任何选择的报价。

12.4 投标人根据本须知第 12.2 条的规定将投标价分成几部分，只是为了方便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对投标文件进行比较，并不限制采购人以上述任何条件订立合同的权利。

12.5 投标人所报的投标价在合同执行过程中是固定不变的，不得以任何理由予以变更。任何包含价格调整要求的投标，将被认为是非响应性投标而作无效投标处理。

12.6 投标人不得违反《中华人民共和国反不正当竞争法》的规定，以低于成本的价格销售货物或服务，否则应对其价格构成情况做出详细说明并提供相关证明资料。**评标委员会认为投标人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符合性审查投标人的报价，有可能影响产品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应当要求其在评标现场合理的时间内提供书面说明，必要时提交相关证明材料**



料；投标人不能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评标委员会应当将其作为无效投标处理。投标人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应当采用书面形式，由其授权代表签字，并不得超出投标文件的范围或者改变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书面承诺为其投标文件的组成部分。

12.7 对于投标报价不全，应当提交的报价而在标书中没有提交的投标人，将作无效投标处理。

13. 投标货币

13.1 投标人提供的货物和服务用人民币报价。

14. 证明投标人合格的资格证明材料

14.1 投标人应提交证明其有资格参加投标和中标后有能力履行合同的材料，并作为其投标文件的一部分。

14.2 投标人提交的资格证明材料应符合第七章投标文件格式“一、投标文件-资格证明材料”的要求。

14.3 投标人在收到中标通知书前后或签署合同前后对于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提出的质疑能够在3个工作日内给予满意合理的解释。

15. 证明货物的合格性和符合招标文件规定的文件

15.1 投标人应提交证明文件证明其拟投标的货物的合格性符合招标文件规定。该证明文件作为投标文件的一部分。

15.2 证明货物和服务与招标文件的要求一致的文件，可以是文字资料、图纸和数据，它包括：

货物主要技术指标和性能的详细说明；

货物的产地或主要重要部件的产地；

货物从采购人开始使用至“投标人须知前附表”中规定的周期内正常、连续地使用所必须的备品备件和专用工具清单，包括备品备件和专用工具的货源及现行价格；

对照招标文件技术规格、参数与要求，逐条说明所提供货物和服务已对招标文件的技术规格、参数与要求做出了实质性的响应或申明与技术规格、参数与要求条文的偏差和例外（按第七章技术规格偏离表格式填写）。特别对于有具体参数要求的指标，投标人必须提供所投设备的具体参数值。

15.3 投标人在阐述上述第15.2时应注意招标文件技术部分中“采购需求”指出的工艺、材料和设备的标准以及参照的牌号或分类号仅起说明作用，并没有任何限制性。投标人在投标中可以选用替代标准、牌号或分类号，但这些替代要实质上相当于或优于技术规格



（服务需求）的要求。

16. 投标保证金与中标服务费

16.1 投标人应提交“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数额的投标保证金，并作为其投标的一部分，投标保证金的接收单位为新华招标有限公司，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第三十三条相关规定，投标保证金不得超过采购项目预算金额的 2%。

16.2 投标保证金的货币为人民币，并采用下列任何一种形式：

- 1) 电汇；
- 2) 支票；
- 3) 汇票；
- 4) 本票；
- 5) 金融机构、担保机构出具的保函。

16.3 凡没有根据本须知第 16.1 和 16.2 条的规定随附投标保证金的投标，投标无效。投标人提交的投标保证金，自政府采购合同签订且中标或成交供应商提交合同已签订的资料和收款账号之日起 5 个工作日内退还中标供应商的投标保证金，保证金将以转账形式予以退回；落标人的投标保证金在中标通知书发出后 5 个工作日内退还，保证金将以转账形式予以退回。

16.4 下列任何情况发生时，投标保证金将不予退还：

- 1) 投标人在招标文件中规定的投标有效期内撤回其投标；
- 2) 投标人行贿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或评标专家或试图影响招标结果的行为；
- 3) 中标人在规定期限内未能根据本须知第 29 条规定签订合同；
- 4) 投标人在提交投标文件时或答复质疑及澄清时提供虚假或伪造的证明材料及数据。
- 5) 法律、行政法规和招标文件规定的其他情况。

16.5 中标服务费

16.5.1 中标人应在中标后向采购代理机构交纳中标服务费。

中标服务费以中标通知书的中标金额作为收取的计算基数，参照《招标代理服务收费管理暂行办法》（计价格[2002]1980 号）的规定，下浮 65.0%收取。

17. 投标有效期

17.1 投标应自本须知第 23.1 条规定的开标日起，并在“投标人须知前附表”中所述时期内保持有效。投标有效期不足的投标将被视为非响应性投标而作无效投标处理。

17.2 特殊情况下，在原投标有效期截止之前，采购代理机构可要求合格投标人同意延长



投标有效期。这种要求与答复均应以书面形式提交。合格投标人可拒绝采购代理机构的这种要求，其投标保证金将予以退还。接受延长投标有效期的合格投标人将不会被要求和允许修正其投标，而只会被要求相应地延长其投标保证金的有效期。在这种情况下，本须知第 16 条有关投标保证金的退还和不予退还的规定将在延长了的有效期内继续有效。

18. 投标文件的制作和签署

18.1 投标人应准备一份投标文件正本，“投标人须知前附表”中规定数目的副本及电子版本。每套投标文件须清楚地标明“正本”“副本”“电子版本”。若正本和副本不符，以正本为准，电子版本应与正本一致。

18.2 投标文件的正本需双面打印，并由投标人法定代表人或经正式授权的代表在投标文件上签字并加盖公司公章。投标文件的副本可采用正本签字盖章后的复印件（双面复印）加盖公司公章（扉页及骑缝）。

18.3 任何行间插字、涂改或增删，必须由投标文件签字人姓或首字母在旁边签字才有效。

18.4 投标文件应包含资格性证明材料部分（1 册）、商务部分和技术部分（1 册）。投标文件正本需要打印并经正式授权的授权代表签字并加盖公章，副本可以是正本的复印件。

18.5 投标文件封面应标注：“投标文件-资格证明材料”、“投标文件”、项目名称、招标编号[包号]、投标人名称并加盖投标人公章、正本或副本。

四、投标文件的密封和递交

19. 投标文件的密封和标记

19.1 投标人应完整地按招标文件要求填写投标文件，所有文件均须使用 A4 纸左侧装订，用不褪色的材料打印和/或复印，使用不可拆卸装订（胶装）。

19.2 投标人应将投标文件全部正本和副本单独装在一个密封袋中、投标电子版文件单独装在一个信封中、开标一览表单独装在一个信封中（建议采用与 A4 纸大小相当的信封）。

19.3 密封袋封皮上均应：

- 1) 清楚标明递交至“投标人须知前附表”中指定的递交地点。
- 2) 清楚注明“投标人须知前附表”中指定的项目名称、招标编号[包号]和“在 年 月 日 时之前不得启封”的字样。
- 3) 投标人名称（公章）和地址。

收件人：新华招标有限公司



投标文件递交地点：

资格证明材料/投标文件/开标一览表/电子版

项目名称：

招标编号[包号]：

投标人名称（公章）：

投标人地址：

在 年 月 日 时之前不得启封

19.4 为方便开标唱标，投标人应单独提交一份开标一览表（应有被授权人签字并加盖投标人单位公章），并在信封上标明“开标一览表”字样。投标保证金单独密封提交，并在信封上标明“投标保证金”字样。

19.5 建议投标人按本须知第 19.1 条至第 19.4 条要求加写标记和密封，未按要求标记和密封不会导致投标无效，但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对误投或过早启封概不负责。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将拒绝接收未密封完好（严实）的投标文件。

20. 投标截止时间

20.1 投标人应当在投标截止时间（详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前将投标文件密封送达至指定的投标文件递交地点，递交地点应是“投标人须知前附表”中指定的地址。

20.2 采购代理机构可以按本须知第 8 条规定，通知修改招标文件适当延长投标截止时间。在此情况下，采购代理机构、采购人和投标人受投标截止时间制约的所有权利和义务均应延长至新的截止期。

21. 迟交的投标文件

21.1 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将拒绝接收在本须知第 20 条规定的截止期后送达的任何投标文件。

22. 投标文件的修改与撤回

22.1 投标人在递交投标文件后，可以修改或撤回其投标，但投标人必须在规定的投标截止时间之前将修改或撤回的书面通知递交到采购代理机构。

22.2 投标人的修改或撤回通知应按本须知第 19 条规定编制、密封、标记和递交。

22.3 在投标截止时间之后，投标人不得对其投标做任何修改。

22.4 从投标截止时间至投标人在投标书格式中确定的投标有效期期满这段时间内，投标人不得撤回其投标，否则其投标保证金将按照本须知第 16.7 条的规定不予退还。



五、开标与评标

23. 开标

23.1 采购代理机构在“投标人须知前附表”中规定的日期、时间和地点组织公开开标。开标时邀请所有投标人参加，参加开标的投标人法人或法人委托的授权代表应签名报到以证明其出席。**投标人因故不能派代表出席开标活动，事先应书面（信函、传真）通知采购代理机构，并承诺默认开标结果。**

23.2 开标时，由投标人或者其推选的代表检查投标文件的密封情况，经确认投标文件未被提前开启、密封完好后，由采购代理机构工作人员当众拆封，宣读投标人名称、招标编号、投标报价以及采购代理机构认为合适的其他内容。除了按照本须知第 19.5、21.1、23.1 条的规定原封退回或拒收的投标文件之外，开标时将不得拒绝任何投标。

23.3 投标人授权代表对开标过程和开标记录有疑义，以及认为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相关工作人员有需要回避的情形的，应当场提出询问或者回避申请。若投标人当场未提出疑义，则认为投标人已确认开标过程和开标记录。

23.4 开标过程由采购代理机构作开标记录，由参加开标的各投标人代表签字确认。

23.5 少于三家供应商的特殊情形：

预算 20 万元以上，不足 100 万元的货物、服务项目，原则上应有不少于三家供应商投标或响应；如出现不足三家的情形，可按如下规定处理：

23.5.1 报名时间截止时，报名单位不足三家的，延长报名时间，继续接受报名，延长的报名时间不得少于原报名时间。

23.5.2 报名满三家，但在投标或响应时间截止时，只有两家单位提交投标或响应文件的，开启投标或响应文件后，评标委员会或评审小组经审核后认为仍能形成有效竞争的，可以按原定评审办法评审。只有一家单位提交投标或响应文件的，应废标并重新发布采购公告。

23.5.3 投标或响应供应商满三家，但在评标或评审过程中发现实质性响应供应商只有两家的，评标委员会或评审小组认为仍能形成有效竞争的，可以按原定评审办法评审；实质性响应的供应商只有一家的，应废标并重新发布采购公告。

23.5.4 经延长报名时间仍不满三家报名且无供应商质疑及废标重新发布公告的项目，有两家供应商报名并响应的可以按原定评审办法评审或变更为由两家单位参与的竞争性谈判或竞争性磋商；只有一家供应商报名或实质性响应的，可直接变更为单一来源方式采购。



24. 评标

24.1 评标委员会

24.1.1 评标委员会由采购人代表和评审专家组成。

24.1.2 评标委员会负责评标工作，应当对合格投标人（通过资格审查）的投标文件进行审查、评价投标文件是否符合招标文件的商务、技术等实质性要求，要求投标人对投标文件有关事项作出澄清或者说明，对投标文件进行比较和评价等，确定中标候选人名单或根据采购人委托直接确定中标人，根据全体评标成员签字的原始评标记录和评标结果编写评标报告。

24.2 评标方法： 综合评分法

24.3 投标文件的澄清

24.3.1 在评标期间，对于投标文件中含义不明确、同类问题表述不一致或者有明显文字和计算错误的内容，评标委员会应当以书面形式要求投标人作出必要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投标人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应当采用书面形式，并加盖公章，或者由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的代表签字。投标人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不得超出投标文件的范围或者改变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澄清的内容为投标文件的组成部分。

24.4 投标文件的初审（符合性审查）

24.4.1 评标委员会将对符合资格的投标人的投标文件进行符合性审查，以确定其是否满足招标文件的实质性要求。

24.4.2 投标文件报价出现前后不一致的，按照下列规定修正：

- 1) 开标一览表内容与投标文件中相应内容不一致的，以开标一览表为准；
- 2) 大写金额和小写金额不一致的，以大写金额为准；
- 3) 单价金额小数点或者百分比有明显错位的，以开标一览表的总价为准，并修改单价；
- 4) 总价金额与按单价汇总金额不一致的，以单价金额计算结果为准。

同时出现两种以上不一致的，按照前款规定的顺序修正。修正后的报价按照本须知第

24.3.1 条的规定经投标人确认后产生约束力，投标人不确认的，其投标无效。

24.4.3 对于投标文件中不构成实质性偏差的不正规、不一致或不规则，评标委员会将进行综合打分。

24.4.4 在详细评标之前，根据本须知第 24.4.5 条和第 24.4.6 条的规定，评标委员会要审查每份投标文件是否实质上响应了招标文件的要求。实质上响应的投标应该是与招标文件要求的全部条款、条件和规格参数相符，没有重大偏离的投标。对关键条文的偏离、保留或



反对将被认为是实质上的偏离。评标委员会决定投标的响应性只根据投标本身的内容，而不寻求外部的证据。

24.4.5 实质上没有响应招标文件要求的投标将作无效投标处理。投标人不得通过修正或撤销不合要求的偏离或保留从而使其投标成为实质上响应的投标。投标人存在下列情况之一的，投标无效：

- 1) 投标文件未按照招标文件要求签署、盖章的，或签字人无法定代表人有效委托书的；
- 2) 报价超过招标文件中规定的预算金额或者最高限价的；
- 3) 投标文件含有采购人不能接受的附加条件的；
- 4) 投标有效期不足；
- 5) 投标报价不全，或投标人在同一份投标文件中对同一招标货物报有两个或多个报价的，但招标文件要求提交备选投标的除外；
- 6) 不接受评委对投标文件报价出现前后不一致的修正；
- 7) 投标人有串通投标、弄虚作假、行贿等违法行为。
- 8) 投标文件没有对招标文件的实质性要求和条件作出响应的（标注★号项）；
- 9) 法律、法规和招标文件中规定的其他无效情形。

24.4.6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视为投标人串通投标，其投标无效：

- 1)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由同一单位或者个人编制；
- 2) 不同投标人委托同一单位或者个人办理投标事宜；
- 3)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载明的项目管理成员或者联系人员为同一人；
- 4)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异常一致或者投标报价呈规律性差异；
- 5)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相互混装；
- 6)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保证金从同一单位或者个人的账户转出。

24.5 投标文件的详细评审

24.5.1 评标委员会将按照本须知第 24.4 条规定，只对确定为实质上响应招标文件要求的投标进行详细评审。

24.5.2 详细评审即以招标文件为依据，对所有实质上响应的投标分别从“商务”、“技术”和“价格”三个方面进行评审并按照百分制进行综合打分（详见第六章评标方法和评标标准）。

24.6 中标人的确定

评标委员会对进入详细评审的投标人进行综合评分并按得分由高到低顺序排列，得分相



同的，按投标报价由低到高顺序排列，得分相同且投标报价也相同的，按评审因素的技术评审得分由高到低顺序排列。由采购人按照评标委员会推荐的中标候选人顺序确定中标供应商。

25. 与采购代理机构、采购人和评标委员会的接触

25.1 除本须知第 24.3 条的规定外，从开标之日起至公布中标结果之日止，投标人不得就与其投标有关的事项与采购代理机构、采购人以及评标委员会成员接触，但经评标委员会同意的澄清、答疑期间除外。

25.2 投标人试图对采购代理机构、采购人和评标委员会的评标、比较或授予合同的决定进行影响，都可能导致其投标无效。

六、授予合同

26. 合同授予标准

26.1 除第 29 条的规定之外，采购代理机构将把合同授予被确定为实质上响应招标文件的要求并有履行合同能力的具有合理报价的合格投标人。

27. 接受和拒绝任何或所有投标的权利

27.1 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保留依法定事由、不可抗力或政府采购主管部门相关要求，拒绝任何或所有投标的权利，或宣布招标无效的权利。对受影响的投标人不承担任何责任。

28. 中标通知书

28.1 中标人确定后，采购代理机构将向中标人发出中标通知书。向未中标的其他投标人发出落标通知书。

28.2 中标通知书是合同的一个组成部分，没有提交书面中标通知书所签署的合同属于无效合同。

29. 签订合同

29.1 中标人应当自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三十日内，按照招标文件和中标供应商投标文件的约定，与采购人签订书面合同。所签订的合同不得对招标文件和中标供应商投标文件作实质性修改。

29.2 如中标人没有按照本须知 29.1 条规定执行，采购代理机构有权取消该中标决定，投标保证金也将不予退还。在此情况下，招标采购单位可将合同授予排名在中标人下一位的中标候选人，也可以重新招标。



第四章 合同文本格式



合同编号:

乙方:

五、日常维护保养费 三年日常维护保养费 元（ 元整）。

- 1、对于此前为非乙方保养的电梯，乙方交接检查后提出需整改的费用；
- 2、属国家规定的为电梯进行改造、重大维修工作所需要的材料和人工费用；
- 3、日常维护保养过程中需要更换的单值 元以上的机电器件等原件材料费用；



4、因不正常使用而使维修工作明显增加给乙方所造成的损失费用；

六、付款方式

先服务后付款，电梯检验合格，每半年支付一次。

支付次数	支付时间	金额
1	2022 年 1 月	
2	2022 年 7 月	
3	2023 年 1 月	
4	2023 年 7 月	
5	2024 年 1 月	
6	2024 年 7 月	

配件按照《中国药科大学电梯维修流程》提供材料，元以上的配件费用按投标配件清单的价格每季度付款一次。配件清单不包含的或没有明细报价的项目，应先维修保证电梯使用，每半年审计后付款。

七、甲方权利义务

（一）权利

- 1、有权监督乙方按照合同约定履行维护保养义务，发出故障通知或提出建议。
- 2、有权要求乙方保障电梯的安全正常运行。乙方的维护保养达不到合同约定的维护保养标准或要求甲方有权拒绝在维护保养记录上签字。

（二）义务

- 1、在合同期内，未经乙方书面同意，甲方不得约请或允许非乙方单位人员从事电梯维护保养的相关工作。否则，甲方须承担由此造成的全部后果。
- 2、甲方应按国务院条例规定建立电梯安全技术档案，制订电梯使用运行管理制度，电梯使用单位应培训电梯安全管理人员，正常使用电梯，发生故障或异常情况应当立即停止使用，并及时通知乙方。
- 3、甲方应对乙方的维保工作提供尽可能的便利和帮助，如为驻场保养方式，甲方应提供有必要生活设施的驻场作业服务场所，以利乙方顺利开展维保工作。
- 4、对乙方书面提出的整改意见应予积极配合并具体落实。如甲方不予采纳乙方提出的整改意见则须承担因此而造成的电梯不安全运行或国家检验机构检验不合格所产生的全部后果。
- 5、应当在电梯安全检验合格有效期届满前 1 个月，向电梯检验机构提出定期检验申请。



八、乙方的权利和义务

（一）权利

- 1、有权要求甲方提供维护保养所需的工作环境及相关资料。
- 2、有权拒绝甲方提出的影响电梯安全运行的要求。

（二）义务

- 1、应当具备特种设备安全监督管理部门核发的相应许可。独立作业人员应当取得相应的《特种设备作业人员资格证》。
- 2、设立全天候服务电话和投诉电话，提供 24 小时紧急救援服务，发生电梯困人事故接警后在 30 分钟内到达现场。
- 3、对所维护保养电梯的安全运行负责，保障安全保护装置有效和设备完好。对因更换机电器件等原件材料的质量问题给甲方造成的损失承担全部责任。
- 4、配备工作所需要的工具及设备，保养时设置现场安全警示标志。作业中负责落实现场安全防护措施，保证作业安全。
- 5、向甲方提出合理化建议并向甲方报告所维护保养电梯的运行情况、零部件使用情况、易损件的更换情况及电梯更换修理需求。
- 6、协助甲方办理年检手续递送材料，保证保养设备通过年检。配合电梯检验机构对电梯的定期检验，确保电梯年检在规定期限内完成；如因乙方原因延迟年检，一切责任处罚及经济处罚由乙方承担。
- 7、维保单位须对电梯的安全正常运行负责，保障设备整机及零部件完整无损，遵守《中国药科大学电梯管理办法》，配合甲方做好电梯安全管理。
- 8、招标方有重大活动时，需派专门的维修技术人员到达现场，免费提供全程监护服务。
- 8、根据招标方实际需要免费提供电梯操作的系统培训，提供电梯设备更新换代技术咨询。每年开展一次应急救援演练。
- 9、不得以任何形式分包、转包。

九、其他相关事项

- 1、乙方对因不可抗力（火灾、洪水、地震等）或甲方不当管理和使用原因导致的电梯故障、损坏及造成的后果不承担责任。乙方若未完成保养任务、电梯发生故障后 24 小时内未派人解决问题、电梯非正常运行或因故障连续停止运行两天以上，则在结算时每部每次扣除故障电梯的维保服务年费用的 10%；在五个工作日内未能恢复运行的，将扣除该台设备一年保养费，配件运输时间和不可抗拒原因提供证明材料。



2、发生下列情形之一可以解除合同

- 1) 乙方未能按合同要求进行维保, 连续 3 次书面投诉后, 乙方仍未整改的, 甲方有权解除合同。
- 2) 甲方私自约请或同意非乙方单位工作人员从事电梯维护保养的相关工作, 乙方有权解除合同。
- 3) 甲方经常不当使用电梯造成电梯故障明显增加且乙方已经 3 次以上提出仍未改正的; 乙方有权解除合同。
- 4) 因非乙方的原因而导致乙方无法开展正常维保工作的, 乙方有权解除合同。
- 5) 甲方未按照约定期限支付费用的, 乙方有权解除合同。

3、由甲方原因解除合同的, 乙方不退保养费余额。由乙方原因解除合同的, 保养费余额将按实退还给甲方。

4、任何一方未按约定履行义务给对方造成直接损失的, 应当承担赔偿责任。

5、本合同在履行过程中发生的争议, 由双方当事人协商解决或向有关部门申请调解, 协商、调解不成的, 提请甲方所在地仲裁委员会仲裁解决。

6、因维护保养原因导致电梯检验检测不合格的, 乙方还应当承担复验费用。

7、重大维修、改造或甲方要求乙方提供本合同约定以外的增值服务的, 双方应当以书面形式另行签订合同。

8、本合同自双方盖章签字生效。本合同文本不得涂改, 本合同生效后, 双方对合同内容的变更或补充应当采取书面形式, 并经双方签字确认, 作为本合同的附件。附件与本合同具有同等的法律效力。

9、本合同一式四份, 双方各执两份。

本合同的附件:

附件 1: 《电梯维护保养清单及保养费明细表》

甲方: 中国药科大学

乙方:

地址: _____

地址:

电话: 86185263 传真: 86185595

电话: 传真:

邮编: _____

邮编:

开户银行: 南京工行湖南路支行

开户银行:

银行帐号: 4301011019001029831

银行帐号: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12100000466006834N

税务登记号：_____

甲方盖章：

乙方盖章：

甲方法定代表人或

乙方法定代表人或

委托代理人签字：_____

委托代理人签字：_____

签订日期：_____年____月____日

签订日期 _____年____月____日



附件 1：《电梯维护保养清单及保养费明细表》

中国药科大学电梯维保服务标包一（玄武门校区）

序号	校区	楼宇	品牌	型号	梯型	层站数	额定载重量 (KG)	额定速度 (m/s)	制造日期	维保时间	维保月数	保养费 /月	合价
1	玄武门校区	研究生楼 P1	富士达	EXCEL-SDVF-EX	客梯	18 层 18 站	1050	1.75	2006.07	2021.08.01 — 2024.07.31	36		
2	玄武门校区	研究生楼 P2	富士达	EXCEL-SDVF-EX	客梯	18 层 18 站	1050	1.75	2006.07		36		
3	玄武门校区	研究生楼 P3	富士达	EXCEL-SDVF-EX	客梯	18 层 18 站	1050	1.75	2006.07		36		
4	玄武门校区	研究生楼 P4	富士达	EXCEL-SDVF-EX	客梯	18 层 18 站	1050	1.75	2006.07		36		
5	玄武门校区	研究生楼 P5	富士达	EXCEL-SDVF-EX	客梯	19 层 19 站	1050	1.75	2006.08		36		
6	玄武门校区	学术交流中心	富士达	EXCEL-CSVF II	客梯	4 层 4 站	1050	1.00	2007.05		36		
7	玄武门校区	食堂 1	誉美 ⁽¹⁾	TWJ200/0.4-AS	杂货梯	2 层 2 站	200	0.40	2013.03		36		
8	玄武门校区	食堂 2	誉美	TWJ200/0.4-AS	杂货梯	2 层 2 站	200	0.40	2013.03		36		
9	玄武门校区	老行政楼	曼隆	MES	客梯	6 层 6 站	1350	1.00	2015.04		36		
10	玄武门校区	神农宾馆	通力	Kone MiniSpace	客梯	6 层 6 站	1000	1.00	2016.12		36		



11	玄武门校区	6 号楼	通力	KONE MonoSpace	客梯	5 层 5 站	630	1	2020. 1	2022. 12. 1 – 2024. 07. 31	32		
----	-------	------	----	----------------	----	---------	-----	---	---------	----------------------------	----	--	--

(1)：停用

中国药科大学电梯维保服务标包二（江宁校区）

序号	校区	楼宇	品牌	型号	梯型	层站数	额定载重量 (KG)	额定速度 (m/s)	制造日期	招标维保时间	维保月数	保养费/月	合价
12	江宁校区	一食堂	富菱达	FVF-F1000	货梯	3 层 3 站	1000	0.63	2006. 05	2021. 08. 01– 2024. 07. 31	36		
13	江宁校区	经管文楼	东芝	SPACEL UNI	客梯	4 层 4 站	1000	1.00	2006. 07		36		
14	江宁校区	实验楼 A	东芝	ELCOSMO	客梯	5 层 5 站	1000	1.00	2006. 07		36		
15	江宁校区	实验楼 B	东芝	ELCOSMO	客梯	5 层 5 站	1000	1.00	2006. 07		36		
16	江宁校区	实验楼 C	东芝	SPACEL UNI	客梯	6 层 6 站	1000	1.00	2006. 07		36		
17	江宁校区	一食堂客 体	东芝	ELCOSMO	客梯	3 层 3 站	1000	1.00	2006. 07		36		
18	江宁校区	实验楼 D	日立	GVF-II1000-C060	客梯	5 层 5 站	1000	1.00	2008. 06		36		
19	江宁校区	实验楼 E	日立	GVF-II1000-C060	客梯	5 层 5 站	1000	1.00	2008. 06		36		
20	江宁校区	实验楼 F	日立	GVF-II1000-C060	客梯	5 层 5 站	1000	1.00	2008. 06		36		
21	江宁校区	实验楼 G- 1 南	日立	GVF-II1000-C060	客梯	6 层 6 站	1000	1.00	2008. 06		36		
22	江宁校区	实验楼 G- 2 北	日立	GVF-II1000-C060	客梯	6 层 6 站	1000	1.00	2008. 06		36		
23	江宁校区	实验楼 G- 3 东	日立	UAX-1000-C060	客梯	5 层 5 站	1000	1.00	2008. 06		36		
24	江宁校区	二食堂客 体	日立	UAX-1000-C060	客梯	3 层 3 站	1000	1.00	2008. 06		36		



25	江宁校区	二食堂扶梯下	日立	1200EX-N	扶梯	1层至2层		0.50	2008.06		36		
26	江宁校区	二食堂扶梯上	日立	1200EX-N	扶梯	2层至3层		0.50	2008.06		36		
27	江宁校区	行政楼1#	日立	HGP-1050-C090	客梯	8层8站	1050	1.50	2009.04		36		
28	江宁校区	行政楼2#	日立	HGP-1050-C090	客梯	9层9站	1050	1.50	2009.04		36		
29	江宁校区	行政楼3#	日立	HGP-1050-C090	客梯	9层9站	1050	1.50	2009.04		36		
30	江宁校区	图书馆1#	日立	HGP-1050-C090	客梯	7层7站	1050	1.50	2009.04		36		
31	江宁校区	图书馆2#	日立	HGP-1050-C090	客梯	7层7站	1050	1.50	2009.04		36		
32	江宁校区	图书馆3#	日立	HGP-1050-C090	客梯	7层7站	1050	1.50	2009.04		36		
33	江宁校区	图书馆4#	日立	HGP-1050-C090	客梯	7层7站	1050	1.50	2009.04		36		
34	江宁校区	图书馆5#	日立	HGP-1050-C090	客梯	7层7站	1050	1.50	2009.04		36		
35	江宁校区	实训楼1#	蒂森克虏伯	TE-GL1	客梯	5层5站	1000	1.00	2009.05		36		
36	江宁校区	实训楼2#	蒂森克虏伯	TE-GL1	客梯	4层4站	1000	1.00	2009.05		36		
37	江宁校区	留学生公寓	蒂森克虏伯	TE-EVOLUTION1	客梯	7层7站	1000	1.50	2009.06		36		
38	江宁校区	安评中心2#	东芝	ELCOSMO-V	客梯	3层3站	825	1.00	2011.04		36		



39	江宁校区	安评中心 1 #	东芝	STAR-VF	客梯	3 层 3 站	1000	0.50	2011.06		36		
40	江宁校区	一食堂扶 梯	通力	TravelMasterTM10	扶梯	1 层至 2 层		0.50	2016.08		36		
41	江宁校区	学院实验 楼	通力	KONE MonoSpace	客梯	6 层 6 站	1000	1.75	2017.05	2023.01.01 — 2024.07.31	19		
42	江宁校区	学院实验 楼	通力	KONE MonoSpace	客梯	6 层 6 站	1000	1.75	2017.05		19		
43	江宁校区	学院实验 楼	通力	KONE MonoSpace	客梯	6 层 6 站	1000	1.75	2017.05		19		
44	江宁校区	学院实验 楼	通力	KONE MonoSpace	客梯	6 层 6 站	1000	1.75	2017.05		19		
45	江宁校区	学院实验 楼	通力	KONE1000	货梯	6 层 6 站	2000	1.00	2017.03		19		
46	江宁校区	学院实验 楼	通力	KONE TranSys	货梯	7 层 7 站	2000	1.00	2017.03		19		
47	江宁校区	留学生公 寓二期	蒂森克 虏伯	TE-GL	客梯	6 层 6 站	1350	1.60	2019.03	2023.07.01 — 2024.07.31	13		
48	江宁校区	留学生公 寓二期	蒂森克 虏伯	TE-GL	客梯	6 层 6 站	1350	1.60	2019.03		13		
49	江宁校区	留学生公 寓二期	蒂森克 虏伯	TE-GL	客梯	6 层 6 站	1350	1.6	2019.03		13		



第五章 采购需求



一、服务需求

1、项目名称：中国药科大学电梯维保服务

2、项目概况：中国药科大学是一所历史悠久、在药学界享有盛誉的教育部直属、国家“211工程”和国家“双一流”建设高校（一流学科）。现对玄武门校区 11 部电梯、江宁校区 38 部电梯的维保服务公开招标。

3、项目预算：玄武门校区 24 万/三年，江宁校区 72 万/三年

4、主要维保服务要求：

（1）提前一周和原维保单位进行交接准备，包括现场查看、资料交接。中标单位不得以任何形式进行分包、转包。

（2）维保人员须征得招标方审查同意，持证上岗，相对固定，要服从招标方管理和监督，自觉遵守有关规章制度。

（3）维保费包含单件价格 200 元以下的配件辅材费用、年检费用、限速器校验费、砝码租用费、保险费。维保维修更换配件应使用原厂配件。按照江苏省政府办公厅《关于推行电梯责任保险的实施意见》（苏政办发〔2013〕183 号）和省质监局、保监局《关于贯彻落实〈省政府办公厅关于推行电梯责任保险的实施意见〉的通知》（苏质监发〔2014〕25 号）、《关于印发〈江苏省质监局电梯安全监管大会战工作方案〉的通知》（苏质监特发〔2015〕42 号）的有关规定购买保险。在非工作时间内进行保养、维修服务时，不再加收其他费用。

（4）维保单位须对电梯的安全正常运行负责，保障设备整机及零部件完整无损，每年进行一次电梯故障救援演练。遵守《中国药科大学电梯管理办法》，配合我校做好电梯安全管理。

（5）如电梯在运行时出现意外伤人和困人时按照国务院《特种设备安全监察条例》、南京市《南京市电梯安全条例》、国家质检总局《特种设备事故报告和调查处理规定》中有关电梯应急救援预案中的规定执行。

（6）协助学校办理年检手续，保证保养设备通过年检。负责年检前后的整改工作，达到政府主管部门的各项年检标准。如因维保单位原因检验不合格，维保单位负责承担由此产生的整改费及复检费用。

（7）中标单位应按照《电梯日常维护保养规则》（DB11/418）完成半月、每月、季度、半年、年度保养项目，并随时做好维护保养记录。

（8）维保服务中的电梯应当符合《电梯维修规范》（GB/T18775）、《电梯制造与安装安全规范》（GB 7588）等国家相关规定。



(9) 因日常维保或应急处理不到位，造成人员伤亡、电梯损伤，或电梯年检不合格，由维保单位承担相应责任和后果。

(10) 若未完成保养任务、电梯发生故障后 24 小时内未派人解决问题、电梯非正常运行或因故障连续停止运行两天以上，则在结算时每部每次扣除故障电梯的维保服务年费用的 10%；在五个工作日内未能恢复运行的，将扣除该台设备一年的维保服务费，配件快递时间、不可抗拒原因提供证明材料。

(11) 维保公司自行配备工作所需要的工具及设备，保养时设置现场安全警示标志。

(12) 招标方有重大活动时，需派专门的维修技术人员到达现场，免费提供全程监护服务。

(13) 根据招标方实际需要免费提供电梯操作的系统培训，提供电梯设备更新换代技术咨询服务。

5、中国药科大学电梯维修流程

(1) 电梯发生故障时，物业管理人员立即通知维保人员和安全管理，有人员被困做好安抚工作，需要停用电梯的由使用单位张贴告示，说明原因及停用期限。设置禁入围挡。

(2) 维保人员检查电梯时，安全管理应现场陪同，了解故障原因，查看故障设备，审核维保人员提出维修的方案。

(3) 需要申请资金进行维修的，维保公司应提供盖章的报价单，包括维修方案、材料清单、维修期限等内容。安全管理审核签署意见后交电梯管理部门。

(4) 电梯管理部门收到报价单后，应及时了解情况，根据学校维保合同、审计等管理办法及时审批，办理价格审计、签署合同等手续。

(5) 维保人员进行电梯维修时，安全管理应现场陪同，对照报价单检查更换配件为原厂配件，协调维修需求，对维修项目进行验收，并登记备案。

(6) 维修更换下的配件材料由使用单位保管半年。

(7) 维修完成后，维保公司应提供验收单（维保公司签字盖章、安全管理签字），维修现场照片，更换材料照片等交电梯管理部门办理付款手续。

(8) 电梯系统以外的、影响电梯正常运行的情况，维保单位应书面告知使用单位，使用单位应及时协调物业、维修等部门解决。

7、电梯维护保养清单：详见“第四章 合同文本格式 附件 1”

8、200 元及以上配件更换费用

(1) 此项虽不在本次项目预算之内，但仍需提供此项分项报价，作为合同附件，该报价有效期三年，合同期内更换配件价格将参照清单报价执行。



（2）不同品牌电梯同一种配件价格可能会有差别，报价时必须根据不同电梯品牌报价。品牌包含富士达、通力、日立、东芝、蒂森克虏伯等品牌。

（3）投标单位自行考虑所承担的市场风险，上述费用在服务期内不得涨价，最终结算费用以实际最终报价为准。



二、商务要求

1、**服务期：**三年

2、**服务地点：**中国药科大学玄武门校区（标包一）、江宁校区（标包二）

3、**付款方式：**先服务后付款，电梯检验合格，每半年支付一次，每次支付半年的维保费用。配件按照《中国药科大学电梯维修流程》提供材料，200 元及以上的配件费用按投标配件清单的价格每季度付款一次。配件清单不包含的或没有明细报价的项目，应先维修保证电梯使用，每半年付款。

★4、**质保期：**更换的设备或配件，自更换之日起计算，质保期不得低于 1 年



第六章 评标方法及评标标准



公开招标采购项目开标结束后，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将依法对投标人的资格进行审查，合格投标人不足 3 家的，不再开展评标工作。资格审查记录表如下：

序号	审查因素	审查标准	投标人名称及审查意见		
1	营业执照	符合第七章投标文件格式 “一、投标文件-资格证明材料”第 1.1 项要求			
2	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证明	符合第七章投标文件格式 “一、投标文件-资格证明材料”第 1.2 项要求			
3	近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声明	符合第七章投标文件格式 “一、投标文件-资格证明材料”第 1.3 项要求			
4	资信证明（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的上一年度审计报告或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	符合第七章投标文件格式 “一、投标文件-资格证明材料”第 1.4 项要求			
5	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证明材料	符合第七章投标文件格式 “一、投标文件-资格证明材料”第 1.5 项要求			
6	符合招标文件第一章 “投标人的资格要求”中第 3) 条的证明材料	符合第七章投标文件格式 “一、投标文件-资格证明材料”第 1.6 项要求			
7	投标人不是为本项目某包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供应商的声明	符合第七章投标文件格式 “一、投标文件-资格证明材料”第 1.7 项要求			



8	有效期内的《中华人民共和国特种设备安装改造维修许可证（电梯）》B级或B级以上；或提供有效期内的《中华人民共和国特种设备生产许可证》（许可项目涵盖：电梯安装（含修理）；许可子项目含：曳引驱动乘客电梯（含消防员电梯））；以上两证提供其一即可	符合第七章投标文件格式 “一、投标文件-资格证明材料”第1.8项要求			
9	投标保证金	符合第二章投标人须知前附表中第16.1和16.2项要求			
资格审查结论					

说明：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对投标人提交的资格证明材料进行审查，并在对应的审查意见一栏记录审查意见：通过资格审查标注为√；未通过资格审查标注为×。



评标方法及评标标准

第一部分：评标方法

本项目采用综合评分法。总分 100 分。其中商务和技术占 80 分，价格占 20 分。

第二部分：评标标准

一、符合性审查

评标委员会根据招标文件第三章投标人须知第 24.4.5 条和第 24.4.6 条的规定，对通过资格审查的合格投标人的投标文件进行符合性审查，未通过符合性审查的投标不进入详细评审。

二、详细评审

（一）价格分（20 分）

1. 价格分统一采用低价优先法计算即满足招标文件要求且投标价格最低的有效投标报价（即除低于成本报价以外的所有报价）为评标基准价，其价格分为满分。有效投标报价必须不高于本采购项目的预算价，否则为无效报价。

2. 其他投标人的价格分统一按照以下公式计算：

投标报价得分 = (评标基准价 / 投标报价) × 20

3. 最低报价不作为中标的保证。

4. “小型和微型企业产品”的价格按扣除 6% 后的价格参与评审。

4.1 投标人应在投标分项报价表中写明属于“小型和微型企业产品”的单价和小计，并如实提供对应的声明材料，否则不予进行价格扣除。

4.2 监狱企业视同小型、微型企业，监狱企业应当提供证明文件。

4.3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同小型、微型企业，应当提供声明材料。

（二）商务和技术分（80 分）

序号	评审因素	分值	评分标准说明
1.	业绩	5	审查供应商自 2018 年 1 月 1 日以来（以合同签订日期为准）做过的类似项目业绩证明材料。每份材料必须包括中标通知书、采购合同复印件，原件备查（合同至少包括合同的甲乙双方，合同详细标的和双方签章及生效时间）。 每提供一份符合要求的业绩证明材料得 1 分，最多得 5 分。



2.	服务团队能力	14	1、供应商提供维保团队人员信息、具体分工的得 2 分，需提供人员分工明细表，不提供不得分； 2、供应商维保团队人员中具有《中华人民共和国特种作业操作证（电工作业）》的，每有 1 人得 1 分，最多得 3 分； 3、维保团队人员中具有《中华人民共和国特种作业操作证（高处作业）》的，每有 1 人得 1 分，最多得 3 分； 4、维保团队人员中具有《中华人民共和国特种设备作业人员证（电梯作业电气安装）》的，每有 1 人得 1 分，最多得 3 分； 5、维保团队人员中具有《中华人民共和国特种设备作业人员证（电梯作业电气维修）》的，每有 1 人得 1 分，最多得 3 分。 须提供近六个月内任意一个月供应商为团队成员缴纳社保的证明材料，不提供证明材料本项不得分。
3.	质保期	2	供应商承诺对维保过程中更换的设备或配件，在满足备件基本质保期要求的基础上，额外提供免费质保期的，每增加一年质保期得 1 分，最多得 2 分。
4.	投标文件的完整性及响应招标文件情况	2	评委对投标响应文件的制作质量进行评价，包括且不限于双面打印，装订牢固（胶装），目录清楚，逐页编码，页码准确，按采购文件要求提供了相关资料、表格、评分索引表等。 文件完整、目录清楚、页码准确清晰得 2 分； 文件较为完整，页码基本准确清晰的得 1 分； 文件制作较为粗糙，页码不准确、不清晰的得 0 分。
5.	采购需求响应情况	28	响应文件对采购需求响应情况占 28 分，具体由评委根据供应商的响应文件中的《服务需求偏离表》等有关资料打分。完全满足招标文件的要求得 28 分；每有一项普通需求不满足（负偏离）的，扣 2 分。★号指标（如有）为必须满足指标，不满足任何一条，将被视为非实质性响应招标文件要



			求，引起废标。 缺项漏项视为负偏离；正偏离不加分。
6.	电梯维保服务方案	15	针对本项目提供的维保方案进行评审。 1、针对本项目提供的电梯日常维护细则进行评审。维护项目广泛全面，维护操作规范得 3 分；维护项目基本齐全，维护操作规范得 2 分；维护项目不全，维护操作不规范得 1 分；不提供相关材料不得分。 2、针对本项目提供的服务质量保证方案进行评审。（包括但不限于电梯维护技术说明、制订合理的维护保养工艺、有针对不同电梯的安装调试说明等）。说明完整齐全、细节详细周到、可执行性强得 3 分；说明较贴合实际情况、可执行性较强、细节基本满足要求得 2 分；说明符合实际情况、可执行性一般、细节考虑不全面得 1 分，不提供不得分。 3、针对本项目提供的电梯维保过程安全控制制度（包括但不限于安全管理制度、安全操作规程、短接线管理制度、三角钥匙管理制度、维保人员的劳保配备、维保工地安全风险辨识与控制制度等）方面进行打分：制度完整齐全、细节详细周到、可执行性强得 3 分；制度较贴合实际情况、可执行性较强、细节基本满足要求得 2 分；制度符合实际情况、可执行性一般、细节考虑不全面得 1 分，不提供不得分。 4、针对本项目提供的维保台账和计划（包括但不限于建立维保电梯台账、安全技术规范要求、电梯使用状况制订维保计划、质量检验人员或者管理人员对电梯维保质量进行不定期检查等）方面进行打分：计划完整齐全、细节详细周到、可执行性强得 3 分；计划较贴合实际情况、可执行性较强、细节基本满足要求得 2 分；计划符合实际情况、可执行性一般、细节考虑不全面得 1 分，不提供不得分。



			5、针对供应商针对本项目拟投入的维保工具进行评价，维保工具齐全完备、先进性程度高、完全满足项目需求得 3 分；维保工具较齐全、较先进、符合项目实际需求得 2 分；维保工具基本满足项目需求得 1 分；需提供相关证明材料（包括但不限于维保工具的购买发票、照片、用途说明等），不提供证明材料或维保工具不能满足项目需求不得分。
7.	培训服务方案	3	根据供应商提供的培训承诺培训方案、培训内容、培训频次进行评审。培训方案详实、培训内容丰富、培训频次高得 3 分；培训方案及内容简单、培训频次较高得 2 分；培训方案及内容粗糙、培训频次较低得 1 分；不提供相关内容不得分。
8.	重大活动保障及应急预案	4	1、针对采购人举办重大活动时，现场需要保障电梯设备正常运行的需要，供应商需提供相应的保障方案。由评委根据供应商提供的方案进行评价。方案措施有力、保障准备充分得 2 分；方案措施及保障准备较为简陋能基本满足项目需求得 1 分。方案措施不合理、准备不充分或未提供保障方案不得分。 2、针对本项目提供的突发情况应急处理方案方进行打分。措施详细、考虑周全、对突发事件能迅速应对并能及时解决得 2 分；措施较为详细具体、对突发事件能迅速应对并控制得 1 分；措施不合理、可行性低或未提供不得分。
9.	配件报价	6	1、根据各投标人所报的《200 元以下易损配件清单》的完整性、合理性,对采购人的有利性，进行综合评价打分。配件清单完整、详细、合理得 3 分；配件清单基本满足项目需求得 2 分；配件清单完整性较差、不合理、无法满足项目需求得 1 分；不提供不得分。 2、根据各投标人所报的《200 元及以上电梯配件清单》的完整性、合理性,对采购人的有利性，进行综合评价打分。



			配件清单完整、详细、合理得 3 分；配件清单基本满足项目需求得 2 分；配件清单完整性较差、不合理、无法满足项目需求得 1 分；不提供不得分。
10.	优惠或特色服务	1	供应商针对本项目实际情况提供优惠或特色服务（包括但不限于举办电梯安全宣传活动、额外的电梯安全培训承诺等）。提供一条经评委会认定可行的优惠或特色服务得 1 分，不提供不得分。
小计		80	

项目说明：

1、★号指标（如有）为必须满足指标，不满足任何一条，将被视为非实质性响应招标文件要求，引起废标。



第七章 投标文件格式



一、投标文件-资格证明材料



资格证明文件封面格式

_____（标注正本或副本）

（项目名称）

投标文件-资格证明材料

招标编号[包号]:

投标人名称: _____（盖公章）

年 月



资格证明材料内容及格式

一、目录

- 1.1 有效的营业执照（复印件加盖单位公章）；
- 1.2 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证明（复印件加盖单位公章）；
- 1.3 近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声明；
- 1.4 资信证明（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的上一年度审计报告或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
- 1.5 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证明材料（加盖单位公章）；
- 1.6 符合招标文件第一章“投标人的资格要求”中第3）条的证明材料（加盖单位公章）；
- 1.7 投标人不是为本项目某包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供应商的声明；
- 1.8 投标单位须持有效期内的《中华人民共和国特种设备安装改造维修许可证（电梯）》B级或B级以上；或提供有效期内的《中华人民共和国特种设备生产许可证》（许可项目涵盖：电梯安装（含修理），许可子项目含：曳引驱动乘客电梯（含消防员电梯））；以上两证提供其一即可；
- 1.9 投标单位廉政承诺书。

二、填写须知

- 1) 以上所列资格证明材料未提供格式的，由投标人提供，需由投标人授权代表签字并加盖公章。
 - 2) 投标人应保证提供的全部资格证明材料是真实的和正确的。
 - 3) 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将依法审查投标人提交的资格证明材料。
 - 4) 投标人提交的文件将被保密，但不退还。
 - 5) 全部文件应按“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份数提交。
- 1.1-1.9 为资格条件，若未能按要求提供所列的证明材料或提供的材料为虚假或伪造的将作无效投标处理。



1.1、有效的营业执照（复印件加盖单位公章）

注：投标人为法人单位的需提交有效的“三证合一”或“五证合一”新版营业执照并加盖公章，投标人为其他组织的需提供有效的证明文件并加盖有效印章，自然人需提供有效的的身份证明并加盖自然人名章。



1.2、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证明

1、需提供投标截止时间前半年（2020 年 9 月至 2021 年 2 月）内任意一个月缴纳税收的证明材料复印件须加盖本单位公章，**缴纳个人所得税的凭据不能作为证明材料。**

2、需提供投标截止时间前半年（2020 年 9 月至 2021 年 2 月）内任意一个月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证明材料复印件须加盖本单位公章。

3、依法免税或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供应商，应提供相应的文件证明。

本单位成立以来，一直按照国家 and 地方有关规定，依法缴纳税收及社会保障资金，具有良好记录。

特此声明。

投标人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_____

投标人名称（加盖单位公章）：_____

日期：_____



1.3、近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声明

新华招标有限公司：

我公司在近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因违法经营受到刑事处罚或者责令停产停业、吊销许可证或者执照、较大数额罚款等行政处罚）。

特此声明。

投标人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_____

投标人名称（加盖单位公章）：_____

日期：_____

注：

1、信用信息查询渠道：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信息记录（<http://www.ccgp.gov.cn/cr/list>）；

2、信用信息查询截止时点：投标截止时间（文件提交截止时间）前3日内。



1.4、资信证明（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的上一年度审计报告或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

投标人提供本单位上一年度经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的审计报告复印件并加盖投标人公章。如投标人无法提供上一年度审计报告，则需提供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

投标人以专业担保机构出具的投标担保函的形式交纳投标保证金的，可不再提供上述资信证明。

说明：

1、审计报告复印件至少应包括资产负债表、利润表、现金流量表及其附注、加盖会计师事务所公章页。

2、银行资信证明是指投标人参加本次投标截止日前三个月内开立基本账户的银行开具的资信证明（成立一年内的公司可提交当年验资证明复印件并加盖公章），且无收受人和项目的限制，但开具银行有限制规定的除外。

3、银行资信证明可以是复印件并加盖投标人公章，评标委员会保留审核原件的权利。

4、银行资信证明应能说明该投标人与银行之间业务往来正常，无不良记录，企业信誉良好等。银行出具的存款证明不能作为银行资信证明。



1.5、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证明（加盖单位公章）

说明：投标人提供书面声明或相关证明材料，证明材料可以是文字描述、图纸或数据等，能够说明投标人已具有履行本项目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1.6、符合招标文件第一章“投标人的资格要求”中第3)条的声明或证明材料（加盖单位公章）

注：1、投标人应当根据自身存在的情形，如实披露与本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供应商情况。

2、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同时参加本项目同一包的投标，相关投标均无效。

（如不存在上述情况，请提供如下声明）

新华招标有限公司：

我单位负责人（负责人姓名、身份证号），与我单位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单位（单位名称），不存在与我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同时参加本项目同一包投标的情形。

特此声明。

投标人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_____

投标人名称（加盖单位公章）：_____

日期：_____



1.7、投标人不是为本项目某包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供应商的声明

新华招标有限公司：

我公司不是为本项目某包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供应商。

特此声明。

投标人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_____

投标人名称（加盖单位公章）：_____

日期：_____



1.8、投标单位须持有效期内的《中华人民共和国特种设备安装改造维修许可证（电梯）》B级或B级以上；或提供有效期内的《中华人民共和国特种设备生产许可证》（许可项目涵盖：电梯安装（含修理）；许可子项目含：曳引驱动乘客电梯（含消防员电梯））；以上两证提供其一即可



1.9、投标单位廉政承诺书

投标单位廉政承诺书

为充分体现公开、公平、公正、诚实信用原则，维护招标采购环节秩序，本单位承诺在参与_____项目投标过程中无任何违法、违规、违纪行为，自觉接受监督。

承诺如下：

- 1、不以不正当手段向招标人谋取资格预审及投标的不正当照顾。
- 2、不使用不正当手段妨碍、排挤其他投标单位。
- 3、严格按照招标文件规定的方式进行投标，不隐瞒本单位任何真实情况。不以其他人名义投标或以其他方式弄虚作假，骗取中标。
- 4、不与其他投标人相互串标，不联合其他单位进行围标。
- 5、不得以任何方式向招标相关人员或评标人员赠送礼品、礼金、有价证券等；不宴请或邀请招标相关人员参加娱乐消费、旅游等活动；不得以任何形式报销招标相关人员及其亲友的各种票据、费用。不向任何涉及招标的部门和个人支付好处费、介绍费等，或购置、提供通讯工具、交通工具、各类电子设备等。
- 6、一旦发现招标相关人员在招标过程中有不廉洁行为，立即向招标方举报。
- 7、中标后及时与招标人按招投标文件签订合同，不订立背离合同实质性内容的协议。
- 8、自愿将本承诺作为投标文件及合同的附件，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 9、若出现违反上述承诺或有关法律、法规及贵单位相关规定，三年内不参与贵单位所有采购项目投标，无条件承担招标人或相关部门在各类媒体公开我单位“不诚信或不廉洁”信息所造成的一切后果。并承担贵单位相关损失以及一切法律责任。

法定代表人（签名）：

单位盖章：

承诺日期： 年 月 日



二、投标文件



投标文件封面格式

_____（标注正本或副本）

（项目名称）

投标文件

招标编号[包号]:

投标人名称: _____（盖公章）

年 月



2.1、投标书格式

投 标 书

致：新华招标有限公司

根据贵方为（招标项目名称）招标采购货物及服务的投标邀请（招标编号），签字代表（姓名、职务）经正式授权并代表投标人（投标人名称、地址）提交下述文件正本一份、副本五份及电子文件一份（不退）。

1. 开标一览表
2. 投标分项（明细）报价表
3. 服务需求偏离表
4. 商务条款偏离表
5. 资格证明材料
6. 遵守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和规章，按招标文件中投标人须知和服务需求要求提供的

有关文件

7. 以 形式出具的投标保证金，金额为人民币 元。

在此，签字代表宣布同意如下：

1. 所附投标价格表中规定的应提交和交付的货物投标总价为 ，（并同时用文字和数字表示的投标总价）。
2. 我方将按招标文件的规定履行合同责任和义务。
3. 我方已详细审查全部招标文件。我方完全理解并同意放弃对这方面有不明及误解的权利。
4. 本投标有效期为自开标日起 90 个日历日。
5. 如果在规定的开标时间后，我方在投标有效期内撤回投标，投标保证金将不予退还。
6. 我方承诺，我方与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无关联。
7. 我方同意提供按照贵方可能要求的与其投标有关的一切数据或资料，完全理解贵方不一定接受最低投标报价的投标或收到的任何投标。
8. 我方承诺：我方在本项目投标中的陈述和本投标文件及资格证明材料的一切资料均为真实合法，没有不实的描述、承诺或者伪造、变造的情形。如果我方在本项目投标中做虚假陈述或者在投标文件中提供虚假资料，我方愿接受有关处理，同时承担由此带来的一切法律后果。



9. 若我方获得中标，我方保证按有关规定向贵方支付中标服务费。

10. 与本投标有关的一切正式往来信函请寄：

地址_____ 传真_____

电话_____ 电子函件_____

投标人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_____

投标人名称（加盖单位公章）：_____

日期：_____



2.2、开标一览表格式

开标一览表

招标编号[包号]: _____

项目名称: _____

报价单位: 元

中国药科大学电梯维保服务项目报价表		
标段号	标段名称	投标报价（三年）
		小写: ¥ _____ 大写: 人民币 _____

注: 本表中的报价应包含本标段中所有报价的总和。

(退还投标保证金时, 将依据以下账户信息)

投标人开户银行(全称): _____

投标人银行账号: _____

投标人地址: _____

投标人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 _____

投标人名称(加盖单位公章):

日期:

注: 1、开标一览表内容与投标文件中相应内容不一致的, 以开标一览表本表为准。

2、为了方便开标唱标, 此表除在投标文件中提交外, 还应按投标人须知的规定密封标记并单独递交一份。如不一致, 以单独递交的开标一览表为准。



2.3、投标分项（明细）报价表格式 1

标包一报价明细表：

项目名称：_____ 招标编号：_____ 单位：元

中国药科大学电梯维保服务标包一（玄武门校区）										
序号	校区	楼宇	品牌	型号	梯型	层站数	额定载重量 (KG)	额定速度 (m/s)	维保月数	报价/年
1	玄武门校区	研究生楼 P1	富士达	EXCEL-SDVF-EX	客梯	18 层 18 站	1050	1.75	36	
2	玄武门校区	研究生楼 P2	富士达	EXCEL-SDVF-EX	客梯	18 层 18 站	1050	1.75	36	
3	玄武门校区	研究生楼 P3	富士达	EXCEL-SDVF-EX	客梯	18 层 18 站	1050	1.75	36	
4	玄武门校区	研究生楼 P4	富士达	EXCEL-SDVF-EX	客梯	18 层 18 站	1050	1.75	36	
5	玄武门校区	研究生楼 P5	富士达	EXCEL-SDVF-EX	客梯	19 层 19 站	1050	1.75	36	
6	玄武门校区	学术交流中心	富士达	EXCEL-CSVF II	客梯	4 层 4 站	1050	1.00	36	
7	玄武门校区	食堂 1	誉美 ⁽¹⁾	TWJ200/0.4-AS	杂货梯	2 层 2 站	200	0.40	36	
8	玄武门校区	食堂 2	誉美	TWJ200/0.4-AS	杂货梯	2 层 2 站	200	0.40	36	
9	玄武门校区	老行政楼	曼隆	MES	客梯	6 层 6 站	1350	1.00	36	
10	玄武门校区	神农宾馆	通力	Kone MiniSpace	客梯	6 层 6 站	1000	1.00	36	



11	玄武门 校区	6 号楼	通力	KONE MonoSpace	客梯	5 层 5 站	630	1	32	
----	-----------	------	----	----------------	----	---------	-----	---	----	--

(1)：停用

标包二报价明细表：

报价单位：元

中国药科大学电梯维保服务标包二（江宁校区）										
序号	校区	楼宇	品牌	型号	梯型	层站数	额定 载重 量 (KG)	额定 速度 (m/s)	维保 月数	报价/年
12	江宁校区	一食堂	富菱达	FVF-F1000	货梯	3 层 3 站	1000	0.63	36	
13	江宁校区	经管文楼	东芝	SPACEL UNI	客梯	4 层 4 站	1000	1.00	36	
14	江宁校区	实验楼 A	东芝	ELCOSMO	客梯	5 层 5 站	1000	1.00	36	
15	江宁校区	实验楼 B	东芝	ELCOSMO	客梯	5 层 5 站	1000	1.00	36	
16	江宁校区	实验楼 C	东芝	SPACEL UNI	客梯	6 层 6 站	1000	1.00	36	
17	江宁校区	一食堂客 体	东芝	ELCOSMO	客梯	3 层 3 站	1000	1.00	36	
18	江宁校区	实验楼 D	日立	GVF-II1000-C060	客梯	5 层 5 站	1000	1.00	36	
19	江宁校区	实验楼 E	日立	GVF-II1000-C060	客梯	5 层 5 站	1000	1.00	36	
20	江宁校区	实验楼 F	日立	GVF-II1000-C060	客梯	5 层 5 站	1000	1.00	36	
21	江宁校区	实验楼 G- 1 南	日立	GVF-II1000-C060	客梯	6 层 6 站	1000	1.00	36	
22	江宁校区	实验楼 G- 2 北	日立	GVF-II1000-C060	客梯	6 层 6 站	1000	1.00	36	
23	江宁校区	实验楼 G- 3 东	日立	UAX-1000-C060	客梯	5 层 5 站	1000	1.00	36	



24	江宁校区	二食堂客 体	日立	UAX-1000-C060	客梯	3层3站	1000	1.00	36	
25	江宁校区	二食堂扶 梯下	日立	1200EX-N	扶梯	1层至2 层		0.50	36	
26	江宁校区	二食堂扶 梯上	日立	1200EX-N	扶梯	2层至3 层		0.50	36	
27	江宁校区	行政楼 1 #	日立	HGP-1050-C090	客梯	8层8站	1050	1.50	36	
28	江宁校区	行政楼 2 #	日立	HGP-1050-C090	客梯	9层9站	1050	1.50	36	
29	江宁校区	行政楼 3 #	日立	HGP-1050-C090	客梯	9层9站	1050	1.50	36	
30	江宁校区	图书馆 1 #	日立	HGP-1050-C090	客梯	7层7站	1050	1.50	36	
31	江宁校区	图书馆 2 #	日立	HGP-1050-C090	客梯	7层7站	1050	1.50	36	
32	江宁校区	图书馆 3 #	日立	HGP-1050-C090	客梯	7层7站	1050	1.50	36	
33	江宁校区	图书馆 4 #	日立	HGP-1050-C090	客梯	7层7站	1050	1.50	36	
34	江宁校区	图书馆 5 #	日立	HGP-1050-C090	客梯	7层7站	1050	1.50	36	
35	江宁校区	实训楼 1 #	蒂森克 虏伯	TE-GL1	客梯	5层5站	1000	1.00	36	
36	江宁校区	实训楼 2 #	蒂森克 虏伯	TE-GL1	客梯	4层4站	1000	1.00	36	
37	江宁校区	留学生公 寓	蒂森克 虏伯	TE-EVOLUTION1	客梯	7层7站	1000	1.50	36	



38	江宁校区	安评中心 2 #	东芝	ELCOSMO-V	客梯	3 层 3 站	825	1.00	36	
39	江宁校区	安评中心 1 #	东芝	STAR-VF	客梯	3 层 3 站	1000	0.50	36	
40	江宁校区	一食堂扶 梯	通力	TravelMasterTM10	扶梯	1 层至 2 层		0.50	36	
41	江宁校区	学院实验 楼	通力	KONE MonoSpace	客梯	6 层 6 站	1000	1.75	19	
42	江宁校区	学院实验 楼	通力	KONE MonoSpace	客梯	6 层 6 站	1000	1.75	19	
43	江宁校区	学院实验 楼	通力	KONE MonoSpace	客梯	6 层 6 站	1000	1.75	19	
44	江宁校区	学院实验 楼	通力	KONE MonoSpace	客梯	6 层 6 站	1000	1.75	19	
45	江宁校区	学院实验 楼	通力	KONE1000	货梯	6 层 6 站	2000	1.00	19	
46	江宁校区	学院实验 楼	通力	KONE TranSys	货梯	7 层 7 站	2000	1.00	19	
47	江宁校区	留学生公 寓二期	蒂森克 虏伯	TE-GL	客梯	6 层 6 站	1350	1.60	13	
48	江宁校区	留学生公 寓二期	蒂森克 虏伯	TE-GL	客梯	6 层 6 站	1350	1.60	13	
49	江宁校区	留学生公 寓二期	蒂森克 虏伯	TE-GL	客梯	6 层 6 站	1350	1.6	13	



投标人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_____

投标人名称（加盖单位公章）：_____

日期：

注：如果不提供详细分项报价将视为没有实质性响应招标文件。



2.3、投标分项（明细）报价表格式 2

投标分项报价表-200 元以下易损配件

项目名称：_____ 招标编号：_____ 单位：元

序号	配件名称	报价（元）	序号	配件名称	报价（元）
1			11		
2			12		
3			13		
4			14		
5			15		
6			16		
7			17		
8			18		
9			19		
10			20		
...			...		

注：

以上“配件清单表”将作为合同附件，合同期内更换配件价格将参照清单报价执行。

投标人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_____

投标人名称（加盖单位公章）：_____

日期：



2.3、投标分项（明细）报价表格式3

投标分项报价表-200 元及以上电梯配件

项目名称：_____ 招标编号：_____ 单位：元

序号	配件名称	富士达	通力	日立	东芝	蒂森	其他
1	行程开关						
2	轴承						
3	横流风扇						
4	厅门锁						
5	主接触器						
6	应急电源						
7	导轨器						
8	门刀						
9	平层感应器						
10	AVR电源						
11	微动开关						
12	着床开关						
13	轿厢送话器						
14	抱闸线圈						
15	小门锁						
16	轿顶子机						
17	轿厢地坎						
18	差动变压器						
19	COP基板						
20	HID基板						
21	门机变频器						
22	DC150基板						
23	PU-200基板						
24	IO-150基板						
25	编码器						
26	轿厢顶绳轮						
27	轿厢门系统						
28	限速器						
29	IT变压器						
30	LED圆灯						
31	机房母机						
32	监控室总机						
33	导靴轮						
34	交流接触器						
35	送收话器						
36	稳压电源						
37	平层开关						



38	导靴						
39	厅门机械锁						
40	蜗轮蜗杆						
41	变频器模块						
42	门机调速器						
43	门机马达 (进口)						
44	主机变频器						
45	联轴器						
46	制动器						
47	厅门系统						
48	回生电阻柜						
49	对重绳轮						
50	扶梯梯级						
51	扶梯主机油						
52	扶梯专用玻 璃						
53	梯级清理						
54	扶梯导轨						
55	扶梯导轨油						
56	称重装置						
57	门机板						
58	外召板						
59	轿顶板						
60	厅门门板						
61	厅门滑板						
62	轿顶电源模 块						
63	井道电源模 块						
64	对重反绳轮						
65	曳引机抱闸 组件						
66	接触器						
67	曳引机减震 垫						
68	AVR电源板						
69	安全钳连杆						
70	导向轮轴承						
71	HIB基板						
72	轿壁						
73	外招基板						
74	马达轴承						



75	轿内显示板						
76	导向轮						
77	变压器						
78	轿顶						
79	涡轮蜗杆轴 承						
80	曳引轮						
81	安全钳						
82	驱动板						
83	CCNU基板						
84	蜗杆						
85	IO基板						
86	PU基板						
87	编码器（直 梯）						
88	涡轮						
89	变频器						
90	马达						
91	控制柜						
92	方向转换装 置						
93	圆弧板						
94	调速器						
95	超载继电器						
96	裙板						
97	抱闸臂						
98	磁性开关						
99	滚轮轴承组 合						
100	链条张紧箱						
101	连接板						
102	润滑系统						
103	阀门						
104	时间继电器						
105	主开关						
106	相序继电器						
107	扶梯控制盒						
108	梯阶						
109	张紧盒						
110	润滑油泵						
111	油泵组合						
112	称重群控板						
113	松闸系统						



114	导轨						
115	主机油						
116	扶手带						
117	净玻璃						
118	梯阶GOEC						
119	开关						
120	镇流器						
121	曳引机						
122	限速器钢丝绳E8						
123	补偿链						
124	曳引钢丝绳E12						
125	导板						
126	扶梯接口板						
127	夹绳器						
128	厅门门头						
129	IPM模块						
130	立柱						
131	门机控制器						
132	油封						
133	轿顶电源箱						
134	光幕						
135	门机马达 (国产)						
136	厅门立柱						
137	轿门门头						
138	涨紧轮开关						
139	电源线						
140	门机						
141	门套						
142	上梁						
143	轿顶基板						
144	对重导靴						
145	对重框架						
146	轿顶检修开关						
147	厅门地坎						
148	轿门地坎						
149	厅门门扇						
150	驱动带						
151	继电器						
152	转换开关						



153	扳子						
154	热继电器						
155	涨紧盒						
156	扶梯龙头						
157	梯阶链组合						
158	润滑泵线圈						
159	滚轮组件						
160	驱动轮						
161	扶梯刹车系统						
162	扶梯驱动总成						
163	缓冲器						
164	涨紧轮装置						
165	抱闸						
166	主板维修						
167	门控板						
168	扶梯制动器						
169	扶梯滚轮						
170	监控室话机						
171	轿厢话机						
172	门挂轮						
173	相序						
174	厅门主副锁						

注：

- 1、须包含富士达、通力、日立、东芝、蒂森克虏伯等品牌，配件包含且不限于《投标分项报价表-200 元及以上电梯配件》中的品种；
- 2、以上“配件清单表”将作为合同附件，合同期内更换配件价格将参照清单报价执行。

投标人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_____

投标人名称（加盖单位公章）：_____

日期：



2.4、服务需求偏离表格式

服务需求偏离表

招标编号[包号]: _____

项目名称: _____

序号	服务要求	招标文件 条目号	招标文件 要求规格	投标规格	偏离情况	说明

投标人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 _____

投标人名称（加盖单位公章）: _____

日期: _____

注：1、投标人应对招标文件服务要求逐条填写偏离情况（正偏离、负偏离或无偏离），并说明偏离的具体内容及做出必要说明。投标人应对故意隐瞒偏离的行为承担责任。

2、投标人应根据自身投标货物合理填写投标规格，如完全复制招标文件内容，评委有权按不响应处理，情况恶劣时将做无效投标处理。



2.5、商务条款偏离表格式

商务条款偏离表

招标编号[包号]: _____

项目名称: _____

序号	招标文件 条目号	招标文件的 商务条款	投标文件的 商务条款	偏离 情况	说明

投标人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 _____

投标人名称（加盖单位公章）: _____

日期: _____

注：投标人如果对包括交货期、交货地点，付款方式、时间、条件，质保期及合同条款等在内的商务条款的响应有任何偏离（正偏离/负偏离），请在本表中详细填写；如对商务条款没有偏离，请注明“无偏离”。



2.6、法定代表人授权书格式

法定代表人授权书

本授权书声明：注册于（国家或地区的名称）的（投标人名称）的在下面签字的（法定代表人姓名、职务、身份证号码）代表本公司授权的在下面签字的（被授权人的姓名、职务、身份证号码）为本公司的合法代理人，就_____项目（招标编号[包号]：_____）的采购（含投标和转为其他方式），以本公司名义处理一切与之有关的事务。我公司对被授权人的签名负全部法律责任。

本授权书于_____年____月____日盖章生效，特此声明。

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_____

授权代表签字：_____

投标人名称（加盖单位公章）：_____

附：

被授权人姓名：_____

职务：_____

详细通讯地址：_____

邮 政 编 码：_____

传真：_____

电话：_____

手机：_____

（后附法定代表人和被授权人身份证复印件加盖单位公章）



2.7、按招标文件中投标人须知和采购需求中要求提供的有关文件

一、目录

2.7.1 类似项目案例表（并附合同复印件加盖公章）；

2.7.2 质量保证、质量承诺及售后服务措施；

2.7.3 中小企业声明材料；

2.7.4 监狱企业证明材料（如适用）；

2.7.5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材料（如适用）；

2.7.6 招标文件要求的其它文件及投标人认为有必要提供的其它文件。

二、填写须知

1) 制造商或经销商作为投标人应填写和提交下述规定的全部格式以及其他有关资料。

2) 所附格式中要求填写的全部问题和信息都必须填写。

3) 本资格声明的签字人应保证全部声明和填写的内容是真实的和正确的。

4) 评标委员会将依据投标人提交的资料根据自己的评价和考虑决定投标人履行合同的能力。

5) 投标人提交的材料将被保密，但不退还。

6) 全部文件应按“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份数提交。

2.7.1-2.7.5 为附加条件，执行招标文件中评标方法综合打分。



2.7.1 近三年内类似项目情况表

近三年内类似项目情况表

序号	业主名称	项目名称	联系人	联系方式	完成情况	是否有 用户反 馈情况

注：1、投标人必须提供能够证明上述案例真实性的合同复印件，合同复印件中必须至少包括合同的甲乙双方，合同详细标的，金额和双方签章及生效时间；

2、如投标人成立日期不足三年，请提供自成立之日起至投标之日的类似项目案例；

3、所有复印件应清晰，并由投标人单位加盖公章；

4、不提供复印件的案例，评分阶段不予以考虑；

5、近三年包括 2018 年 1 月 1 日至投标截止之日。

投标人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_____

投标人名称（加盖单位公章）：_____

日期：_____



2.7.2 质量保证、质量承诺及售后服务措施

(投标人应根据招标文件的要求提供详细的质量保证、质量承诺及售后服务措施)

投标人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_____

投标人名称（加盖单位公章）：_____

日期：_____



2.7.3 中小企业声明材料

中小企业声明函（工程、服务）

本公司（联合体）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本公司（联合体）参加（单位名称）的（项目名称）采购活动，工程的施工单位全部为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或者：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相关企业（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1.（标的名称），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承建（承接）企业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____人，营业收入为____万元，资产总额为____万元，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2.（标的名称），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承建（承接）企业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____人，营业收入为____万元，资产总额为____万元，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企业名称（盖章）：

日 期：